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3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5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2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2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4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4
10 重大事件揭示	45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5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5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5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5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6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8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2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2 存放地点	49
12.3 查阅方式	4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52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2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2,703,018.5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248	00818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1,893,380.81 份	20,809,637.7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股票基金，采取定量方法进行组合管理，力争在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的基础上，追求获得超越标的指数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基金，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80%以上，因此主要资产配置为股票资产，可少量投资于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类别。在保证股票投资比例符合合同要求的基础上，结合风险、流动性、基金申购赎回、分红等因素，对其他各类可投资资产类别的配置进行微调。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以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为基础策略，结合量化的选股模型、风险控制模型、流动性控制模型而形成综合的量化指数增强策略体系。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融资投资策略、流通受限证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姓名	齐岩	王小飞

负责人	联系电话	010-68779688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qiyan@ncfund.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8866	021-60637228
传真		010-68779528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 力帆中心2号楼19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 力帆中心2号楼19层,北京市西 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新时代 大厦9层、11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 院1号楼
邮政编码		40001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于春玲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nc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 19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24,314.48	454,388.32
本期利润	3,134,978.60	1,053,598.7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23	0.052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84%	4.8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74%	4.5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274,595.22	2,040,858.4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133	0.098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1,167,976.03	22,850,496.1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33	1.098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1.33%	9.8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31%	0.53%	-3.14%	0.46%	0.83%	0.07%
过去三个月	0.41%	0.68%	-2.03%	0.72%	2.44%	-0.04%
过去六个月	4.74%	0.81%	0.88%	0.85%	3.86%	-0.04%
过去一年	-4.00%	0.78%	-9.38%	0.83%	5.38%	-0.05%
过去三年	-25.25%	0.96%	-32.19%	0.99%	6.94%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33%	1.07%	-13.31%	1.11%	24.64%	-0.04%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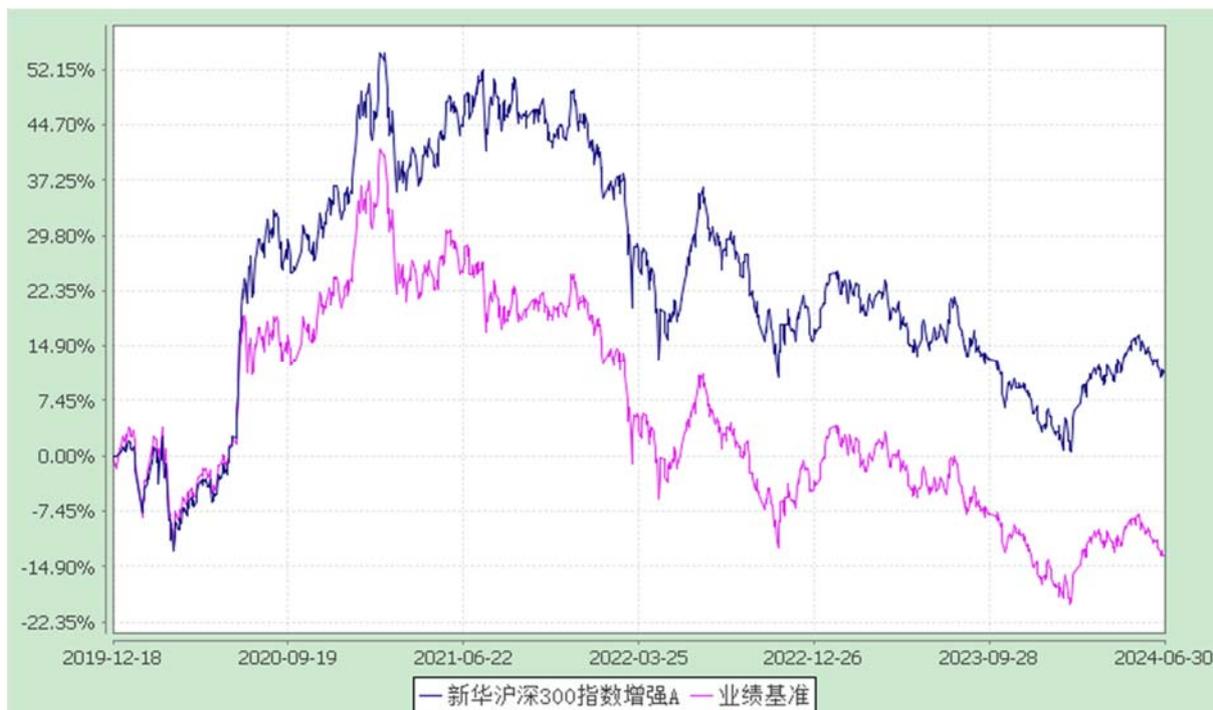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34%	0.53%	-3.14%	0.46%	0.80%	0.07%
过去三个月	0.34%	0.68%	-2.03%	0.72%	2.37%	-0.04%
过去六个月	4.58%	0.81%	0.88%	0.85%	3.70%	-0.04%
过去一年	-4.30%	0.78%	-9.38%	0.83%	5.08%	-0.05%
过去三年	-25.93%	0.96%	-32.19%	0.99%	6.26%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81%	1.07%	-13.31%	1.11%	23.12%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于 2004 年 12 月 9 日注册成立。注册地为重庆市，是我国西部首家公募基金管理公司。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着四十三只开放式基金，即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多裕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恒稳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惠泽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惠融 8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康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证云计算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助 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邓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证环保产	2019-	-	16	信息与信号处理专业硕士,曾任北京

岳	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证云计算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2-18			红色天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投资经理，盈融达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陈熵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任职。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基金经理同时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通过制度、流程、系统和技术手段落实公平交易原则，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或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上半年，2 月市场波动较大，后续市场有一定恢复。整体来看，市场仍是偏大盘风格，偏大盘的沪深 300、上证 50 指数能获得正收益，偏小微盘的中证 1000、中证 2000 指数跌幅都在 10% 以上。其他风格上，中证红利指数为代表的红利风格领先沪深 300 等宽基指数，是上半年表现比较优秀的风格指数。行业层面，上半年多数行业表现较差，30 个中信行业中，银行、煤炭、石油石化、家电、电力及公用事业指数涨幅超过或接近 10%，多数行业都是负收益，表现较差的行业为综合、消费者服务、计算机、商贸零售、传媒、医药，跌幅都在 20% 以上。可以看到，表现较好的行业多数都有红利或防御的属性，与整体市场下跌的市况是匹配的。上半年经济数据仍然不够好，中美利差依然较大，北上资金流出较多。虽然包括地产放松政策在内的稳经济政策依然力度很强，但是资金呈流出状态，成交量低迷，股市上涨动力不足。市场仍然在期待更好的政策变化、更好的经济数据、更好的外部环境。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基金，标的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投资目标为在有效控制跟踪误差的基础上，争取获得超过标的指数的收益。

2024 年上半年，指数增强主要采用量化选股的投资策略。其中量化选股策略主要基于多因子模型，综合采用估值、成长等多个大类的因子构建模型，整体模型符合 A 股市场的长期投资逻辑。

2024 年上半年本基金累计实现净值收益率 4.74% (A 类份额)，同期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0.89%，相对指数超额收益 3.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88%，相对业绩比较基准超额收益 3.86%；上半年年化跟踪误差 3.95%，跟踪误差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我们相信基本面数据仍然会是影响股价的最重要的因素，基于基本面数据的量化策略会力争继续有比较好的表现。

未来本基金将不断优化量化选股模型，争取在维持与指数较小的跟踪误差的同时，获得超过指数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113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74%，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0.88%；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1.098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58%，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0.8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二十届三中全会和政治局会议都已经出台了重要的纲领性的政策，具体细则也在逐步落地之中，政策力度很强，这两个重要会议的召开给下半年经济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基础；美联储加息已经到顶，实际上已经很久没有提高利率了，今年下半年有很大概率会进入降息周期，对外资流出压力会有一定的缓解，甚至可能反向流回 A 股，成为增量资金。当前处于一个大国竞争、全球

经济处于困境、地区冲突增多的时代，市场的影响因素极其复杂。下半年股市的决定因素在经济和资金，经济和资金的核心在国家政策对经济的实际拉动作用、美联储降息的落地节奏及其他外部环境的变化。结合当前市场点位不高，一季度在极端市况下已经调整较深，对后续走势向下的空间并没有那么悲观。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小组，负责对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方法、估值模型等进行研究和论证，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7,889,267.49	6,194,417.04
结算备付金		442,065.75	765,537.21
存出保证金		12,636.48	9,901.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07,631,509.20	93,563,640.52
其中：股票投资		107,631,509.20	93,563,640.5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2,579.6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4,773.42	96,64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116,020,252.34	100,632,720.1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582,835.96	-
应付赎回款		161,779.62	254,794.25
应付管理人报酬		93,433.03	83,650.20
应付托管费		14,014.95	12,547.55
应付销售服务费		5,328.60	5,640.16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144,388.01	1,206,150.65
负债合计		2,001,780.17	1,562,782.8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102,703,018.54	93,463,337.04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6.4.7.8	11,315,453.63	5,606,600.34
净资产合计		114,018,472.17	99,069,937.3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16,020,252.34	100,632,720.19

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 1.1133 元，基金份额 81,893,380.81 份；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 1.0981 元，基金份额 20,809,637.73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4,992,508.10	2,611,028.92
1.利息收入		14,390.93	23,131.4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4,390.93	23,131.4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358,939.06	-726,550.4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1,667,064.08	-2,453,122.59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24,181.10

股利收益	6.4.7.16	1,691,874.98	1,702,391.0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609,874.55	3,285,941.7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9,303.56	28,506.13
减：二、营业总支出		803,930.75	1,170,931.97
1. 管理人报酬		513,715.46	758,490.96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若有）		-	-
2. 托管费		77,057.26	113,773.71
3. 销售服务费		32,499.91	97,451.68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	-
7. 税金及附加		-	88.08
8. 其他费用	6.4.7.20	180,658.12	201,127.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88,577.35	1,440,096.9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8,577.35	1,440,096.9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88,577.35	1,440,096.95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93,463,337.04	-	5,606,600.34	99,069,937.38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93,463,337.04	-	5,606,600.34	99,069,93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239,681.50	-	5,708,853.29	14,948,534.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188,577.35	4,188,577.35
（二）、本期基金	9,239,681.50	-	1,520,275.94	10,759,957.44

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3,043,175.97	-	2,684,123.05	25,727,299.02
2.基金赎回款	-13,803,494.47	-	-1,163,847.11	-14,967,341.58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02,703,018.54	-	11,315,453.63	114,018,472.1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65,265,910.96	-	27,202,531.08	192,468,442.0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65,265,910.96	-	27,202,531.08	192,468,442.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9,342,331.54	-	-12,186,462.26	-81,528,793.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440,096.95	1,440,096.9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9,342,331.54	-	-13,626,559.21	-82,968,890.7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3,985,077.22	-	2,781,743.25	16,766,820.47
2.基金赎回款	-83,327,408.76	-	-16,408,302.46	-99,735,711.2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95,923,579.42	-	15,016,068.82	110,939,648.2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于春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金亮，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端骞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817 号文的核准，由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490,309,695.9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7,889,267.49
等于：本金	7,888,614.17
加：应计利息	653.32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7,889,267.49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10,419,203.28	-	107,631,509.20	-2,787,694.0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10,419,203.28	-	107,631,509.20	-2,787,694.0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33.17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014,791.72
其中：交易所市场	1,014,791.72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应付上海证券报信披费	39,781.56
应付指数使用费	50,000.00
应付审计费	39,781.56
合计	1,144,388.01

6.4.7.7 实收基金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2,445,999.45	72,445,999.45
本期申购	12,068,488.62	12,068,488.6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621,107.26	-2,621,107.26
本期末	81,893,380.81	81,893,380.81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1,017,337.59	21,017,337.59
本期申购	10,974,687.35	10,974,687.3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182,387.21	-11,182,387.21
本期末	20,809,637.73	20,809,637.73

6.4.7.8 未分配利润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1,533,940.05	-6,977,527.93	4,556,412.12
本期期初	11,533,940.05	-6,977,527.93	4,556,412.12
本期利润	2,124,314.48	1,010,664.12	3,134,978.6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662,225.17	-79,020.67	1,583,204.50
其中：基金申购款	2,024,965.19	-204,461.33	1,820,503.86
基金赎回款	-362,740.02	125,440.66	-237,299.3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5,320,479.70	-6,045,884.48	9,274,595.22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064,665.20	-2,014,476.98	1,050,188.22
本期期初	3,064,665.20	-2,014,476.98	1,050,188.22
本期利润	454,388.32	599,210.43	1,053,598.7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3,290.56	-116,219.12	-62,928.56
其中：基金申购款	1,508,970.40	-645,351.21	863,619.19

基金赎回款	-1,455,679.84	529,132.09	-926,547.7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572,344.08	-1,531,485.67	2,040,858.41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1,754.1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636.80
其他	-
合计	14,390.93

注：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中包含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29,010,142.7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26,835,769.67
减：交易费用	507,309.0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667,064.08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收益。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691,874.98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691,874.98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9,874.55
——股票投资	1,609,874.55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609,874.55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9,302.43
补差费收入	1.13
合计	9,303.56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39,781.56
信息披露费	39,781.56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1,095.00
指数使用费	100,000.00
合计	180,658.12

注：指数使用费为支付标的指数供应商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16% 的年费率每日计提，逐日累计，每季支付一次，且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人民币 5 万元（即不足 5 万元部分按照 5 万元收取），计费期间不足一季度的，根据实际天数按比例计算。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11,350,771.15	17.53%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431.25	15.52%	74,293.17	6.07%

注：1、上述佣金按合同约定的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服务。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13,715.46	758,490.96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6,074.44	107,491.0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417,641.02	650,999.94

注：1、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 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当年天数；

2、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在基金销售协议中约定的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7,057.26	113,773.71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 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合计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1.07	1.0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5,560.69	15,560.69
合计	-	15,561.76	15,561.7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新华沪深300指数增强A	新华沪深300指数增强C	合计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56,433.98	56,433.9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8,033.17	18,033.17
合计	-	74,467.15	74,467.15

注：本基金 C 类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0.3% 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0.3%/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有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89,267.49	11,754.13	8,686,690.94	19,538.38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利润分配事项。

6.4.12 期末（202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350	安乃达	2024-06-26	1个月内(含)	新股未上市	20.56	20.56	580.00	11,924.80	11,924.80	-
603285	键邦股份	2024-06-28	1个月内(含)	新股未上市	18.65	18.65	579.00	10,798.35	10,798.35	-
688691	灿芯股份	2024-04-02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19.86	42.51	113.00	2,244.18	4,803.63	-
68853	欧莱	2024-0	1-6个	新股	9.60	16.10	286.00	2,745.	4,604.	-

0	新材	4-29	月(含)	锁定期内				60	60	
688709	成都华微	2024-01-31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15.69	18.79	171.00	2,682.99	3,213.09	-
688695	中创股份	2024-03-06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22.43	31.55	99.00	2,220.57	3,123.45	-
603341	龙旗科技	2024-02-23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26.00	37.49	53.00	1,378.00	1,986.97	-
603344	星德胜	2024-03-13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19.18	22.66	58.00	1,112.44	1,314.28	-
603082	北自科技	2024-01-23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21.28	29.49	43.00	915.04	1,268.07	-
603381	永臻股份	2024-06-19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23.35	25.13	48.00	1,120.80	1,206.24	-
603325	博隆技术	2024-01-03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72.46	68.06	15.00	1,086.90	1,020.90	-
603375	盛景微	2024-01-17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38.18	38.90	25.00	954.50	972.50	-
603312	西典新能	2024-01-04	1-6个月(含)	新股锁定期内	29.02	25.36	34.00	986.68	862.24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董事会下设的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交易对手库管理和分散化投资方式防范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控制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

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相关规定,流动性风险较低。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7,889,267.49	-	-	-	7,889,267.49
结算备付金	442,065.75	-	-	-	442,065.75
存出保证金	12,636.48	-	-	-	12,636.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07,631,509.20	107,631,509.2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44,773.42	44,773.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8,343,969.72	-	-	107,676,282.62	116,020,252.34
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582,835.96	582,835.96
应付赎回款	-	-	-	161,779.62	161,779.6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3,433.03	93,433.03
应付托管费	-	-	-	14,014.95	14,014.9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328.60	5,328.6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144,388.01	1,144,388.01
负债总计	-	-	-	2,001,780.17	2,001,780.17
利率敏感度缺口	8,343,969.72	-	-	105,674,502.45	114,018,472.17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6,194,417.04	-	-	-	6,194,417.04
结算备付金	765,537.21	-	-	-	765,537.21
存出保证金	9,901.41	-	-	-	9,901.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93,563,640.52	93,563,640.5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	-	-	-	-	-

资					
应收清算款	-	-	-	2,579.65	2,579.65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96,644.36	96,64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6,969,855.66	-	-	93,662,864.53	100,632,720.1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254,794.25	254,794.2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3,650.20	83,650.20
应付托管费	-	-	-	12,547.55	12,547.5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640.16	5,640.16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206,150.65	1,206,150.65
负债总计	-	-	-	1,562,782.81	1,562,782.81
利率敏感度缺口	6,969,855.66	0.00	0.00	92,100,081.72	99,069,937.38

注：1.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同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2.“其他负债”包含“应付指数使用费”。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无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与负债均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在其他价格风险分析中，本基金管理人主要分析市场价格风险的影响。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

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07,631,509.20	94.40	93,563,640.52	94.44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7,631,509.20	94.40	93,563,640.52	94.44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其他市场变量不变,沪深 300 指数上升或下降 1%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1%	1,015,418.22	828,016.91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1%	-1,015,418.22	-828,016.91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107,584,410.08
第二层次	22,723.15
第三层次	24,375.97
合计	107,631,509.20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7,631,509.20	92.77
	其中：股票	107,631,509.20	92.7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31,333.24	7.18
8	其他各项资产	57,409.90	0.05
9	合计	116,020,252.34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7.2.1.1 指数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765,265.00	5.06
C	制造业	46,527,990.85	40.8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377,314.00	2.09
E	建筑业	2,532,400.00	2.22
F	批发和零售业	313,404.00	0.2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96,484.00	2.7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151,048.48	2.76
J	金融业	25,494,952.07	22.36
K	房地产业	264,579.00	0.2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66,400.00	0.7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46,373.00	0.9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1,436,210.40	80.19

7.2.1.2 积极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987,438.00	0.87
C	制造业	8,964,488.72	7.8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26,162.00	1.69
E	建筑业	1,103,172.00	0.97
F	批发和零售业	369,705.00	0.3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78,354.00	0.8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00,169.08	0.9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765,810.00	0.6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195,298.80	14.20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值比例 (%)
1	600519	贵州茅台	4,000	5,869,560.00	5.15
2	601318	中国平安	95,113	3,933,873.68	3.45
3	300750	宁德时代	17,940	3,229,738.20	2.83
4	000651	格力电器	57,190	2,242,991.80	1.97
5	600036	招商银行	62,535	2,138,071.65	1.88
6	601288	农业银行	455,000	1,983,800.00	1.74
7	601899	紫金矿业	104,500	1,836,065.00	1.61
8	601919	中远海控	117,400	1,818,526.00	1.59
9	600941	中国移动	16,700	1,795,250.00	1.57
10	601225	陕西煤业	68,800	1,772,976.00	1.55
11	601169	北京银行	293,100	1,711,704.00	1.50
12	600584	长电科技	53,400	1,693,314.00	1.49
13	601989	中国重工	337,800	1,665,354.00	1.46
14	000333	美的集团	24,486	1,579,347.00	1.39
15	000100	TCL 科技	362,100	1,564,272.00	1.37
16	600104	上汽集团	111,800	1,549,548.00	1.36
17	600089	特变电工	109,600	1,520,152.00	1.33
18	601211	国泰君安	111,500	1,510,825.00	1.33
19	601688	华泰证券	117,800	1,459,542.00	1.28
20	600999	招商证券	104,900	1,459,159.00	1.28
21	601138	工业富联	50,000	1,370,000.00	1.20
22	002001	新和成	71,000	1,363,200.00	1.20
23	601916	浙商银行	484,200	1,336,392.00	1.17
24	600015	华夏银行	208,200	1,332,480.00	1.17
25	601766	中国中车	173,200	1,300,732.00	1.14
26	002304	洋河股份	16,100	1,299,914.00	1.14
27	300433	蓝思科技	70,900	1,293,925.00	1.13
28	601818	光大银行	406,100	1,287,337.00	1.13
29	601868	中国能建	606,500	1,285,780.00	1.13
30	600018	上港集团	221,100	1,277,958.00	1.12
31	601398	工商银行	220,300	1,255,710.00	1.10
32	600039	四川路桥	158,000	1,246,620.00	1.09
33	600887	伊利股份	46,400	1,198,976.00	1.05
34	600332	白云山	40,800	1,196,664.00	1.05
35	688363	华熙生物	19,965	1,129,420.05	0.99
36	600132	重庆啤酒	18,200	1,104,740.00	0.97
37	000166	申万宏源	244,400	1,053,364.00	0.92
38	603259	药明康德	26,700	1,046,373.00	0.92
39	600309	万华化学	12,900	1,043,094.00	0.91
40	601229	上海银行	139,500	1,012,770.00	0.89
41	600028	中国石化	158,200	999,824.00	0.88
42	601728	中国电信	161,600	993,840.00	0.87

43	600346	恒力石化	69,000	962,550.00	0.84
44	688303	大全能源	47,168	961,755.52	0.84
45	000408	藏格矿业	37,500	902,625.00	0.79
46	002938	鹏鼎控股	22,700	902,552.00	0.79
47	600025	华能水电	82,300	887,194.00	0.78
48	002311	海大集团	17,700	832,785.00	0.73
49	600000	浦发银行	98,500	810,655.00	0.71
50	600900	长江电力	27,000	780,840.00	0.68
51	300782	卓胜微	9,800	761,852.00	0.67
52	600019	宝钢股份	112,700	749,455.00	0.66
53	600803	新奥股份	34,100	709,280.00	0.62
54	601658	邮储银行	139,000	704,730.00	0.62
55	600219	南山铝业	184,400	702,564.00	0.62
56	601238	广汽集团	90,100	697,374.00	0.61
57	600438	通威股份	33,500	640,185.00	0.56
58	600919	江苏银行	82,800	615,204.00	0.54
59	601988	中国银行	130,000	600,600.00	0.53
60	600938	中国海油	18,000	594,000.00	0.52
61	000157	中联重科	76,500	587,520.00	0.52
62	000338	潍柴动力	34,700	563,528.00	0.49
63	000858	五粮液	4,400	563,376.00	0.49
64	600489	中金黄金	38,000	562,400.00	0.49
65	600030	中信证券	30,000	546,900.00	0.48
66	300308	中际旭创	3,780	521,186.40	0.46
67	601166	兴业银行	27,977	492,954.74	0.43
68	600183	生益科技	23,300	490,698.00	0.43
69	600741	华域汽车	29,300	479,934.00	0.42
70	601888	中国中免	7,600	474,924.00	0.42
71	000895	双汇发展	19,600	465,892.00	0.41
72	002027	分众传媒	64,600	391,476.00	0.34
73	688008	澜起科技	6,743	385,429.88	0.34
74	600845	宝信软件	11,336	361,958.48	0.32
75	603195	公牛集团	4,350	335,472.00	0.29
76	002601	龙佰集团	17,600	326,832.00	0.29
77	601607	上海医药	16,400	313,404.00	0.27
78	001979	招商蛇口	30,100	264,579.00	0.23
79	300033	同花顺	2,400	248,880.00	0.22
80	601877	正泰电器	12,700	242,062.00	0.21
81	600989	宝丰能源	13,700	237,421.00	0.21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值比例 (%)
1	603393	新天然气	33,200.00	1,153,368.00	1.01
2	600667	太极实业	193,200.00	1,103,172.00	0.97
3	600737	中粮糖业	113,100.00	1,084,629.00	0.95
4	688138	清溢光电	49,868.00	1,072,162.00	0.94
5	688289	圣湘生物	57,246.00	1,006,384.68	0.88
6	600787	中储股份	203,400.00	978,354.00	0.86
7	002106	莱宝高科	84,800.00	924,320.00	0.81
8	601636	旗滨集团	141,100.00	910,095.00	0.80
9	601615	明阳智能	89,000.00	840,160.00	0.74
10	688777	中控技术	21,434.00	808,061.80	0.71
11	002034	旺能环境	59,400.00	772,794.00	0.68
12	601512	中新集团	100,500.00	765,810.00	0.67
13	002461	珠江啤酒	92,700.00	687,834.00	0.60
14	002978	安宁股份	21,300.00	593,418.00	0.52
15	002048	宁波华翔	45,100.00	583,594.00	0.51
16	600499	科达制造	55,900.00	471,237.00	0.41
17	300035	中科电气	53,300.00	453,583.00	0.40
18	600971	恒源煤电	33,000.00	394,020.00	0.35
19	002727	一心堂	24,500.00	369,705.00	0.32
20	601311	骆驼股份	41,700.00	334,434.00	0.29
21	603277	银都股份	10,400.00	312,416.00	0.27
22	300687	赛意信息	19,600.00	272,832.00	0.24
23	002756	永兴材料	6,800.00	243,304.00	0.21
24	603350	安乃达	580.00	11,924.80	0.01
25	688018	乐鑫科技	115.00	11,348.20	0.01
26	603285	键邦股份	579.00	10,798.35	0.01
27	688691	灿芯股份	113.00	4,803.63	0.00
28	688530	欧莱新材	286.00	4,604.60	0.00
29	688709	成都华微	171.00	3,213.09	0.00
30	688695	中创股份	99.00	3,123.45	0.00
31	603341	龙旗科技	53.00	1,986.97	0.00
32	603344	星德胜	58.00	1,314.28	0.00
33	603082	北自科技	43.00	1,268.07	0.00
34	603381	永臻股份	48.00	1,206.24	0.00
35	688005	容百科技	50.00	1,164.00	0.00
36	603325	博隆技术	15.00	1,020.90	0.00
37	603375	盛景微	25.00	972.50	0.00
38	603312	西典新能	34.00	862.24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728	中国电信	4,250,838.00	4.29
2	000100	TCL 科技	3,105,594.00	3.13
3	600941	中国移动	3,082,422.00	3.11
4	600919	江苏银行	3,079,383.00	3.11
5	601398	工商银行	2,801,059.00	2.83
6	688303	大全能源	2,795,468.04	2.82
7	601916	浙商银行	2,689,101.00	2.71
8	601512	中新集团	2,442,185.00	2.47
9	600039	四川路桥	2,279,419.00	2.30
10	601288	农业银行	2,226,164.00	2.25
11	600519	贵州茅台	2,157,059.00	2.18
12	600000	浦发银行	2,079,017.00	2.10
13	603993	洛阳钼业	2,066,791.00	2.09
14	600584	长电科技	2,058,789.00	2.08
15	603368	柳药集团	2,013,827.00	2.03
16	300327	中颖电子	2,011,902.00	2.03
17	600483	福能股份	1,983,306.80	2.00
18	600132	重庆啤酒	1,981,824.00	2.00
19	600089	特变电工	1,979,093.90	2.00
20	600018	上港集团	1,961,321.00	1.98

注：本项“买入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725	京东方 A	3,833,149.00	3.87
2	600919	江苏银行	3,447,499.00	3.48
3	601728	中国电信	3,441,564.00	3.47
4	603501	韦尔股份	2,803,568.00	2.83
5	600000	浦发银行	2,473,456.00	2.50
6	603799	华友钴业	2,324,380.00	2.35
7	600875	东方电气	2,248,314.00	2.27
8	000963	华东医药	2,187,077.00	2.21
9	601006	大秦铁路	2,165,790.00	2.19
10	300327	中颖电子	2,153,243.00	2.17
11	600483	福能股份	2,076,960.20	2.10
12	603993	洛阳钼业	2,042,796.00	2.06
13	601009	南京银行	2,006,114.00	2.02

14	603368	柳药集团	1,974,781.00	1.99
15	300628	亿联网络	1,913,632.00	1.93
16	600153	建发股份	1,893,062.00	1.91
17	600519	贵州茅台	1,851,828.00	1.87
18	000568	泸州老窖	1,842,042.00	1.86
19	000997	新大陆	1,838,935.60	1.86
20	601169	北京银行	1,832,086.00	1.85

注：本项“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39,293,763.8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29,010,142.75

注：本项“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与“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深圳监管局的处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2,636.48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4,773.4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7,409.90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五名积极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1,495	54,778.18	66,334,686.86	81.00%	15,558,693.95	19.00%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4,539	4,584.63	450,551.82	2.17%	20,359,085.91	97.83%
合计	6,034	17,020.72	66,785,238.68	65.03%	35,917,779.86	34.9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38,549.03	0.05%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0.00	0.00%
	合计	38,549.03	0.0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0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0~10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0
	合计	0~1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12 月 18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34,557,278.04	355,752,417.9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2,445,999.45	21,017,337.5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068,488.62	10,974,687.35
减: 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621,107.26	11,182,387.2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893,380.81	20,809,637.73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4 年 2 月 26 日, 经基金管理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聘任蒋茜先生担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末有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末有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持有基金。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措施 1	内容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管理人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4-05-06

采取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安徽证监局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警示函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专户产品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相关义务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如提出整改意见）	已完成整改
其他	-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太平洋证券	2	251,218,547.25	53.67%	187,383.09	51.65%	-
英大证券	2	80,358,296.06	17.17%	59,939.92	16.52%	-
广发证券	1	44,266,444.22	9.46%	33,019.69	9.10%	-
银河证券	1	42,482,351.48	9.08%	40,184.54	11.08%	-
国金证券	1	25,361,080.40	5.42%	23,988.61	6.61%	-
华创证券	1	22,875,268.80	4.89%	17,062.85	4.70%	-
东北证券	1	1,021,398.93	0.22%	761.63	0.21%	-
国投证券	2	280,751.00	0.06%	209.47	0.06%	-
国信证券	1	164,773.11	0.04%	155.95	0.04%	-
申万宏源	1	59,138.04	0.01%	55.96	0.02%	-
方正证券	1	18,591.02	0.00%	13.87	0.00%	-
中信建投	1	1,162.90	0.00%	0.87	0.00%	-
华西证券	2	-	-	-	-	-
恒泰证券	2	-	-	-	-	-
东吴证券	1	-	-	-	-	-
华安证券	2	-	-	-	-	-

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如下：

一、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 （一）基本情况：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指标符合证券公司监管要求；
- （二）合规风控：公司治理完善，内部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
- （三）研究服务实力方面需满足以下条件：1、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

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2、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3、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能主动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四）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二、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一）公司研究部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合作的证券公司名单。

（二）公司与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1-19
2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1-19
3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2-28
4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3-30
5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3-30
6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4-19
7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4-19
8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4-24
9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6-06
10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	2024-06-15

		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11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6-25
12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C)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6-2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101 - 20240630	23,015,958.26	-	-	23,015,958.26	22.41%
	2	20240101 - 20240630	22,985,978.09	-	-	22,985,978.09	22.38%
产品特有风险							
<p>1、巨额赎回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p> <p>2、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基金持续稳定运作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p> <p>3、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二) 《关于申请募集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 《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 (六)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